

## 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网络新闻的澄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传闻情况

近日，网络上有题为《“股奸”姚刚究竟怎样与境外合谋做空中国股市？》文章中有涉及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冠昊生物”或“公司”）报道，相关内容如下：

“2011 年广东的冠昊生物登陆创业板，上市前在香港注册的华翘国际有限公司持有 650 万股占 10.64%，该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8 月，股东为 SIG Capital II Limited，这是一家在英属维尔京岛注册成立的公司，成立于 2004 年 7 月，……由三名持新加坡护照的投资人 Yao Liang、Wei Qing 和 Jiang Jianmei 成立的 We Light Investment Private Limited 占股 7.69%。……分享了冠昊生物上市红利的持新加坡护照投资人 Yao Liang，恰与姚刚之子姚亮同名。”

#### 二、澄清声明

针对上述媒体报道，经本公司核查并向相关方征询，现就上述事项澄清如下：

经核查，公司 IPO 前的股东华翘国际有限公司，其唯一股东 SIG Capital II Limited 的占比 7.69% 的股东之一 We Light Investment Private Limited 的大股东 Yao Liang（持有 50%，新加坡籍）系 1970 年出生，与文中所提及“姚刚之子姚亮”不是同一人。

#### 三、重要提示

本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：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本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本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7月25日